

##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2段100號14樓  
聯絡人：溫先生  
聯絡電話：(02)2369-5678分機383

受文者：本公司網站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台期交字第1060200273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無

主旨：配合本公司建置盤後交易平台，爰修正「揭露三大法人期貨交易資訊」之揭露商品及公布時間，實施日期另行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年3月31日金管證七字第 0970013473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公司揭露三大法人期貨交易資訊，相關作法如下：
  - (一) 揭露範圍：自營商、投信及外資等三大法人整體期貨交易資訊。
    - 1、自營商：含期貨自營商及證券自營商。
    - 2、投信：含期貨信託基金及證券投信基金。
    - 3、外資：含境內及境外外資機構法人。
  - (二) 揭露內容：期貨及選擇權交易量、未沖銷量及其契約金額。
  - (三) 揭露商品：股價指數期貨、股票期貨、股價指數選擇權與股票選擇權契約，惟股票期貨與股票選擇權不再細分各標的股票。
  - (四) 統計方式：分為數量與金額 2種資料。
    - 1、交易契約金額：
      - (1) 期貨以每筆交易價格乘以契約乘數再乘以交易口數

後加總。

(2) 選擇權以每筆交易權利金乘以契約乘數再乘以交易  
口數後加總。

2、未平倉契約金額以各期貨或選擇權序列當日結算價格，  
乘以契約乘數再乘以未平倉口數後加總。

(五) 揭露格式：分為總表、期貨與選擇權分計、各商品分計及  
選擇權買賣權分計等 4 個層次。

(六) 公布時間：

1、下午1時45分收盤之商品，交易量與契約金額約每日下  
午1時55分後公布，未平倉口數及契約金額約每日下午3  
時後公布。

2、下午4時15分收盤之商品，交易量與契約金額暨未平倉  
口數及契約金額約每日下午6時後公布。

3、下午6時15分收盤之商品，交易量與契約金額暨未平倉  
口數及契約金額約每日下午7時30分後公布。

(七) 盤後交易時段之三大法人交易資訊併入次一一般交易時段  
統計。

(八) 公布管道：臺灣期貨交易所網頁「交易資訊」項下（網  
址：[www.taifex.com.tw](http://www.taifex.com.tw)）。

三、原97年4月2日台期交字第09700029660號函，自本函實施日起  
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各期貨商、各期貨交易輔助人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、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證  
券商業同業公會、本公司網站、資訊規劃部、資訊作業部

總經理 邱文昌